



《恒水經》及其同本異譯的內容研究

黃夏年

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研究員

摘要

《恒水經》是漢傳佛教比較早譯出的經典，大概在西晉時期就被譯出來了，現在藏經裡保存各種不同譯本，並為歷代現存經錄所記載。現有的所有譯本，主要內容基本一致，只有《瞻婆比丘經》和《八法中遮法第六》譯本中的一部分內容與其他的譯本翻譯不同。本文考察了《恒水經》同本異譯的各種經本內容的異同，以及與「海中七寶」和「海」的關係。

關鍵字：《恒水經》 《瞻婆比丘經》 《瞻婆比丘經》
《八法中遮法第六》譯經

前言

西晉法炬所譯《佛說恒水經》（又稱《恒水經》）歸類在《大正藏》的阿含部，在《出三藏記集》裡作為單品經出現，其同本異譯有三：姚秦鳩摩羅什所譯《瞻波經》，收入在《中阿含經》卷 9 中；東晉僧伽提婆譯《大品瞻波經》，收入在《中阿含經》卷 29 中；以及筆者最新找到的，後秦弗若多羅共羅什譯《十誦律》卷 33 中的《八法中遮法第六》一經。同本異譯的四種經典，字數分別不同，《佛說恒水經》1580 字，《瞻波經》1814 字，《大品瞻波經》1351 字，《八法中遮法第六》前半部載《十誦律》卷 33 中，為 1452 字。顯然，這幾種同本異譯經典的字數不同，實際反映的是它們的內容不同，僅有部分交叉和各自獨立的說法。

一、諸譯本之緣起

以下將不同譯本的內容做一些比較，說明這幾本之間的不同情況。首先來看第一部分緣起的各譯本內容：

1. 西晉法炬譯《佛說恒水經》

聞如是：

一時，佛與大比丘僧、諸弟子、菩薩俱行到恒水。諸天人、鬼神、龍、人非人，及初發道意者無央數，各持華香伎樂皆追從佛，已到恒水，施座而坐，眾會皆定。

月十五日說戒時，阿難從坐起，正衣服，前作禮，以頭腦著佛足，卻長跪叉手白佛言：「諸弟子坐安定，願佛可說戒經。」佛默然不應，阿難還就坐甚久。到夜半，阿難複起前，長跪叉手白佛言：「夜已半，諸弟子坐皆安定，願

聞佛說戒經。」佛複默然不應。

阿難複還就坐大久。鷄向欲鳴，阿難複起前，長跪叉手白佛言：「鷄欲鳴，諸弟子願欲聞說佛戒經。」

佛告阿難言：「人生死輾轉五道以往來，在世間甚大勤苦，不自識知前世宿命本末者，皆坐心意不端故。人身甚難得，已得人身，佛經戒複難得值聞；已得聞佛經戒，信入佛道複難；已入佛道，守持經戒複難得。佛欲說戒經，今坐中有一弟子，不能持佛戒經，用是故，佛不說戒經。」

阿難白佛言：「我不知何所弟子不持佛戒經？」

摩訶目乾連三昧徹視，見不持戒弟子，即起往至其前謂之言：「卿為佛作弟子，不能持戒法，是為捐棄之人，不應與尊者共同坐席。當起出，不得複入眾中。」

佛告摩訶目乾連：「汝好曉令出不持戒弟子。」即自慚愧出去。

佛告諸弟子：「善聽今說法。」

諸弟子皆叉手言：「唯然受教。」

2. 《中阿含經》卷9《瞻波經》

我聞如是：

一時，佛遊瞻波，在恆伽池邊。爾時，世尊月十五日說從解脫時，於比丘眾前數座而坐。世尊坐已，即便入定，以他心智觀察眾心，觀眾心已，至初夜竟，默然而坐。

於是，有一比丘即從坐起，偏袒著衣，叉手向佛，白曰：「世尊！初夜已訖，佛及比丘眾集坐來久，唯願世尊說從解脫。」爾時，世尊默然不答。

於是，世尊復至中夜默然而坐。彼一比丘再從坐起，偏袒著衣，叉手向佛，白曰：「世尊！初夜已過，中夜將訖，佛及比丘眾集坐來久，唯願世尊說從解脫。」世尊亦再默然不答。

於是，世尊復至後夜默然而坐，彼一比丘三從坐起，偏袒著衣，叉手向佛，白曰：「世尊！初夜既過，中夜復訖，後夜垂盡，將向欲明。明出不久，佛及比丘眾集坐極久，唯願世尊說從解脫。」

爾時，世尊告彼比丘：「於此眾中，有一比丘已為不淨。」彼時尊者大目乾連亦在眾中。於是，尊者大目乾連便作是念：「世尊為何比丘而說此眾中有一比丘已為不淨？我寧可入如其像定，以如其像定他心之智，觀察眾心。」

尊者大目乾連即入如其像定，以如其像定他心之智，觀察眾心，尊者大目乾連便知世尊所為比丘說，此眾中有一比丘已為不淨。

於是，尊者大目乾連即從定起，至彼比丘前，牽臂將出，開門置外：「癡人遠去，莫於此住，不復得與比丘眾會，從今已去，非是比丘。」

閉門下鑰，還詣佛所，稽首佛足，卻坐一面，白曰：「世尊所為比丘說，此眾中有一比丘已為不淨，我已逐出。世尊！初夜既過，中夜復訖，後夜垂盡，將向欲明，明出不久，佛及比丘眾集坐極久，唯願世尊說從解脫。」

3. 《中阿含經》卷 29 《大品瞻波經》

我聞如是：

一時，佛遊瞻波，在恒伽池邊。爾時，世尊月十五日說從解脫時，於比丘眾前敷座而坐。世尊坐已，即便入定，以他心智觀察眾心，觀眾心已，至初夜竟，默然而坐。

於是，有一比丘即從坐起，偏袒著衣，叉手向佛，白曰：「世尊！初夜已訖，佛及比丘眾集坐來久，唯願世尊說從解脫。」爾時，世尊默然不答。

於是，世尊復至中夜默然而坐。彼一比丘再從坐起，偏袒著衣，叉手向佛，白曰：「世尊！初夜已過，中夜將訖，佛及比丘眾集坐來久，唯願世尊說從解脫。」世尊亦再默然不答。

於是，世尊復至後夜默然而坐。彼一比丘三從坐起，偏袒著衣，叉手向佛，白曰：「世尊！初夜既過，中夜復訖，後夜垂盡，將向欲明，明出不久，佛及比丘眾集坐極久，唯願世尊說從解脫。」

爾時，世尊告彼比丘：「於此眾中有一比丘已為不淨。」彼時，尊者大目犍連亦在眾中。於是，尊者大目犍連便作是念：「世尊為何比丘而說此眾中有一比丘已為不淨？我寧可入如其像定，以如其像定他心之智觀察眾心。」

尊者大目犍連即入如其像定，以如其像定他心之智觀察眾心，尊者大目犍連便知世尊所為比丘說此眾中有一比丘已為不淨。

於是，尊者大目犍連即從定起，至彼比丘前，牽臂將出，開門置外：「癡人遠去，莫於此住，不復得與比丘眾會，從今已去，非是比丘。」

閉門下鑰，還詣佛所，稽首佛足，卻坐一面，白曰：「世

尊所為比丘說此眾中有一比丘已為不淨者，我已逐出。世尊！初夜既過，中夜復訖，後夜垂盡，將向欲明，明出不久，佛及比丘眾集坐極久，唯願世尊說從解脫。」

4. 《十誦律》卷 33 《八法中遮法第六》

佛在瞻波國。爾時世尊十五日布薩時，在眾僧前敷座處坐，觀諸比丘心。觀諸比丘心已，初夜默然入定。爾時有一比丘從坐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白佛言：「世尊！初夜分過，佛及僧坐久，願世尊說波羅提木叉。」佛時默然。

至中夜分，是比丘第二從坐起，偏袒右肩、合掌白佛言：「世尊！初夜已過、中夜又過，佛及僧坐久，願世尊說波羅提木叉。」佛故默然。

至後夜，是比丘第三從坐起，偏袒右肩、合掌白佛言：「世尊！初夜分過、中夜亦過，後夜分多過，東方欲動。佛及僧坐久，願世尊說波羅提木叉。」

爾時佛語是比丘：「我眾不清淨。」

時長老目連在眾中坐，便作是念：「佛為誰故作是言：‘我眾不清淨。’我當入定觀之，佛為誰故乃說是語。」即便入定觀一切眾心。

如是觀時，見佛所為不清淨比丘。尋從定起，詣是比丘所，捉臂拽出語言：「癡人！汝遠去！滅去！永離比丘法，汝今僧中末後共住。」

時目連驅比丘出已，閉門下禪，往詣佛所，頭面禮佛足，卻坐一面白佛言：「世尊！佛所說眾不清淨比丘，我已驅

出。語言：「癡人！遠去滅去，永離比丘法。汝今僧中未後共住。」世尊！初夜已過、中夜亦過，後夜多過東方欲動。佛及僧坐久，願世尊說波羅提木叉。」

佛語目連：「是癡人得大重罪，惱佛及僧故。目連！若佛於不淨眾中說波羅提木叉者，是不清淨人頭破七分。」

目連！從今汝等當自說波羅提木叉。佛不復為汝等說。」

《恒水經》第一部分的緣起，是說佛陀在恒水（即恆河）邊與弟子們俱坐，弟子於初夜、中夜、後夜三次請佛說戒，佛陀就是不開口，默然坐定，弟子們都不得其解，一直坐到天將亮雞叫的時候，佛陀才表示，因僧團中有不持戒的弟子，是故不說戒經。目連尊者聽到佛這麼說，即以三昧觀察，果然發現到一名犯戒比丘，目連將之驅逐後，佛陀才答應開始講戒。

這一段內容，《佛說恒水經》、《瞻波經》、《大品瞻波經》以及《八法中遮法第六》的字數和內容基本相同，但相較之下，《中阿含》的兩個版本比較草一些。《釋門正統》中則提到：「佛在瞻波國白月十五日，僧說戒時，佛於眾中默然不說。初夜已過，阿難請說，佛言：欲令如來於不淨眾中說戒者，無此理也。目連以天眼觀犯戒者，檀尼吒再盜佛座中金蓮華葉於腋下，即手牽出來。白佛言：眾已清淨，應得說戒。佛終不說」。¹

佛陀不向犯戒的外道弟子說戒，其情可緣，但弟子們卻不知道為什麼佛陀默然的原因，因而一而再，再而三地敬請佛上座說戒，直到佛指出有不持戒弟子在座，方才得知緣由。因此佛不說戒，不是無理，而是「無此理」。而目連雖然有天眼，可以觀察犯戒者，

1. 《釋門正統》卷1〈娑婆教主釋迦牟尼世尊本紀〉，CBETA 2024.R3, X75, no.1513, pp.258c24-259a9。

但是他還看不到檀尼吒再盜取佛座的金蓮華葉，藏在了腋下，只有佛陀看到了，所以「佛終不說」是有原因的。

二、《恒水經》、《瞻波經》與《八法中遮法第六》論「七寶」

佛教七寶有二種：一者七種珍寶，二者七種王寶。一、七種珍寶者，《佛地論》云：「一金；二銀；三吠琉璃；四頗胝迦；五牟呼婆羯洛婆，當碑磔也；六遏濕摩揭婆，當瑪瑙；七赤真珠。」《無量壽經》云：「金、銀、琉璃、頗梨、珊瑚、瑪瑙、碑磔。」《大論》云：「有七種寶：金、銀、毘瑠璃、頗梨、碑磔、碼磔、赤真珠。」二、七種王寶者，晉譯《華嚴經》云：「一金輪寶，名勝自在；二象寶，名曰青山；三紺馬寶，名曰勇疾風；四神珠寶，名光藏雲；五主藏臣寶，名曰大財；六玉女寶，名淨妙德；七主兵臣寶，名離垢眼。得是七寶，於閻浮提作轉輪王。」²而在《恒水經》、《瞻波經》與《八法中遮法第六》中，所論「七寶」如下：

《佛說恒水經》 西晉法炬譯本	《中阿含經》卷9 《瞻波經》	《十誦律》卷33 《八法中遮法第六》
<p>海中有七寶。何謂七寶？一者白銀，二者黃金，三者珊瑚，四者白珠，五者車璩，六者明月珠，七者摩尼珠，是為海中七寶。</p>	<p>復次，大目乾連！如大海中多有珍寶，無量瓊異，種種珍奇，充滿其中，珍寶名者，謂金、銀、水精、琉璃、摩尼、真珠、碧玉、白珂、</p>	<p>目連！譬如大海多寶無量寶種種積滿，諸寶者：金銀、真珠、碑渠、瑪瑙、琉璃、摩尼珠、貝珊瑚、樓枝等。</p>

2. 《翻譯名義集》卷3〈35 七寶篇〉，CBETA 2024.R3, T54, no.2131, p.1105a18-b3。

<p>今佛道中亦有七寶。佛言：「道寶是也。一者須陀洹，二者斯陀含，三者阿那含，四者阿羅漢，五者辟支佛，六者發意念度一切菩薩，七者佛泥洹大道，是為七寶。</p> <p>欲得道寶者，皆當棄捐姪洸、瞋恚、愚癡，持戒精進累積功德，中外清淨自守，無常高士如是。</p>	<p>車渠、珊瑚、虎珀、馬瑙、瑇瑁、赤石、璇珠。</p> <p>大目乾連！我正法、律亦復如是，多有珍寶，無量瓊異，種種珍琦，充滿其中。珍寶名者，謂四念處、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支聖道。</p> <p>大目乾連！若我正法、律多有珍寶，無量瓊異，種種珍奇，充滿其中，珍寶名者，謂四念處、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支聖道者，是謂我正法、律中未曾有法。</p>	<p>目連！佛法海亦如是，多寶無量寶種種積滿，所謂四念處、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八正道。</p> <p>目連！若佛法中多寶無量寶種種積滿，四念處、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八道，是我法中稀有。</p>
---	--	--

這一部分內容與海有關。《佛說恒水經》以海水不過界為例，說明弟子們要持戒不犯戒，可以得道阿羅漢、菩薩與佛的境界。《瞻波經》則以海水一味說明正法的解脫境界，是處在一味的正法和律法的三十七菩提品境界。《八法中遮法第六》則用很簡短的語言，集中描述了海中七寶與三十七菩提品的關係。

值得指出的是，這幾部經都特別提到，佛法中的七寶相當於解脫七種境界，是正法與律法中的「未曾有法」。而海中七寶為具有

代表性說法之一，也是後出的許多經典最關注與引用之處，例如《法華義疏》云：

七寶不同，《涅槃經》以金、象、馬、神珠、玉女、主藏臣、主兵臣為七寶，此是輪王之七寶，不通餘人也。又《恒水經》明世有七寶，謂金、銀、珊瑚、白珠、車渠、明月、摩尼。佛法亦有七寶，謂四果、菩薩、辟支及佛。《智度論》第十六卷云「金、銀、瑠璃、車渠、碼碯、珊瑚、真珠為七」，此經所列第七是琥珀，真珠非七寶數，故言等也。又〈寶塔品〉云「金、銀、瑠璃、車渠、碼碯、真珠、玫瑰」。又經云「正寶有七，雜寶有百二十種」也。³

「七寶」是珍寶的代名詞之一，不同的經典有不同的七寶描寫，海中七寶只是一個代表性的約數。而擁有「未曾有法」，各種珍寶可以上百種。《觀彌勒上生兜率天經贊》說七寶大師子座高四由旬，閻浮檀金無量眾寶以為莊嚴，云：

贊曰：言七寶者，三文不同。《無量壽經》云：「金、銀、瑠璃、頗梨、珊瑚、馬腦、車渠。」《恒水經》云「金、銀、珊瑚、真珠、車渠、明月珠、摩尼珠。」《佛地論》云：「一金、二銀、三吠瑠璃、四頗胝迦、五牟娑羯揚婆（當車渠也）、六遏濕摩揚婆（當馬腦也）、七赤真珠。」……三文隨方愛樂差別，不可釋其不同所以。⁴

3. 《法華義疏》卷 12〈25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CBETA 2024.R3, T34, no.1721, p. 626c4-26。

4. 《觀彌勒上生兜率天經贊》卷 2，CBETA 2024.R3, T38, no.1772, pp. 289c19-290a1。

《恒水經》的海中七寶是七寶中的代表之一，其中談到了真（珍）珠、明月珠、摩尼珠三種「珠」。「明月珠」即夜明珠，據說鯨鰓是鯨魚之王，身長數里，死在沙灘，沒有眼睛，民間傳說「其目化為明月珠也」。⁵又說轉輪王明旦與諸臣共坐參議，時常見到明月珠在前，經云：「其珠青琉璃色，八方滑澤，好清潔有光明照耀。……轉輪王欲試明月珠寶，便使會四部兵，持珠著幢頭，夜從宮門出，與四部兵。爾時，明月珠寶光照，諸長者婆羅門家起作，使奴婢販賣市井，謂為日出。其珠照四部兵明出宮四十里，飛行繞四海內。」⁶

「摩尼珠」是寶珠的總稱，有多種功德，能除雜熱、風、冷諸病，能滅毒病，及眼痛、翳盲、癩瘡、惡腫等。佛經中說，摩休沙陀太子以藥除眾生病，「復入大海得摩尼珠，復除眾生貧困」，⁷珠體離青、黃、赤、白、黑五色，然若以五色中任何一色裹之，置於水中，則能令水色隨作一色。《雜寶藏經》云有摩尼珠出魔竭魚腦中：「是魚長二十萬里，名金剛堅，一能消毒，二能消熱病，三熱時怨見歡喜。」⁸

按佛教的分類，《佛說恒水經》和《瞻波經》是「依說法處名」⁹，即按照法門的次序來表示佛法的高低，對珍寶的強調，實為強調佛法的珍貴與高尚的地位。寶珠放出光明，可以照亮整個世

5. 《一切經音義》卷 56〈佛本行集經〉，CBETA 2024.R3, T54, no.2128, p. 681a15-18。

6. 《大樓炭經》卷 1〈3 轉輪王品〉，CBETA 2024.R3, T01, no.23, p.282a19-28。

7. 《菩薩本行經》卷 3，CBETA 2024.R3, T03, no.155, p.119b7-8。

8. 《釋氏六帖》卷 19，CBETA 2024.R3, B13, no.79, p.405a5-6。

9. 《續華嚴經略疏刊定記》卷 1〈九具釋題目〉，CBETA 2024.R3, X03, no.221, p.594c3-16。

界，它們不僅代表了海中七寶，也是七種王寶之一。如經中記載，飛行皇帝大快見王「勒兵光世，都無齊雙，相率以道，無違王法，民欲飛行，念即身往。王有七寶自然生：黃金飛輪，神力白象，紺色神馬，明月珠，天玉女妻，主寶聖臣，典兵聖臣」；¹⁰ 遮迦越羅王有七寶，「一者自然生一金輪、二者白象、三者紺色馬、四者摩尼珠、五者聖玉女、六者聖輔臣、七者聖主兵臣」。¹¹ 佛寶與王寶是統一的，兩者雖然各有自己的範圍，但功能都一樣，這也體現了印度社會的種姓制度的差別與高等級的觀念，可說是世俗社會在佛教裡面的反映。

三、《大品瞻波經》與「莫令汙染諸梵行」

《大品瞻波經》裡沒有講到與海水有關的情況，其要旨主要是「莫令汙染諸梵行」，文曰：

世尊告曰：「大目犍連！彼愚癡人當得大罪，觸燒世尊及比丘眾。大目犍連！若使如來在不淨眾說從解脫者，彼人則便頭破七分。是故，大目犍連！汝等從今已後說從解脫，如來不復說從解脫。所以者何？如是，大目犍連！或有癡人正知出入，善觀分別，屈申低仰，儀容庠序，善著僧伽梨及諸衣鉢，行住坐臥、眠寤語默，皆正知之，似如真梵行，至諸真梵行所，彼或不知。大目犍連！若諸梵行知者，便作是念：「是沙門汙，是沙門辱，是沙門憎，是沙門刺。」知己，便當共擯棄之。所以者何？莫令汙染諸梵行者。」

10. 《佛般泥洹經》卷2，CBETA 2024.R3, T01, no.5, pp.169c28-170a4

11. 《大樓炭經》卷3〈7高善士品〉，CBETA 2024.R3, T01, no.23, p.290b14-18。

大目犍連！猶如居士有良稻田，或有麥田，生草名穢麥，其根相似，莖、節、葉、花皆亦似麥，後生實已，居士見之，便作是念：「是麥污辱，是麥憎刺。」知己便拔，擲棄於外。所以者何？莫令汙穢餘真好麥。如是，大目犍連！或有癡人正知出入，善觀分別，屈伸低仰，儀容庠序，善著僧伽梨及諸衣鉢，行住坐臥、眠寤語默，皆正知之，似如真梵行，至諸真梵行所，彼或不知。大目犍連！若諸梵行知者，便作是念：「是沙門汙，是沙門辱，是沙門憎，是沙門刺。」知己，便當共擯棄之。所以者何？莫令汙染諸梵行者。

大目犍連！猶如居士秋時揚穀，穀聚之中若有成實者，揚便止住，若不成實及秕糠者，便隨風去，居士見已，即持掃箒，掃治令淨。所以者何？莫令汙雜餘淨好稻。如是，大目犍連！或有癡人正知出入，善觀分別，屈伸低仰，儀容庠序，善著僧伽梨及諸衣鉢，行住坐臥、眠寤語默，皆正知之，似如真梵行，至諸真梵行所，彼或不知。大目犍連！若諸梵行知者，便作是念：「是沙門汙，是沙門辱，是沙門憎，是沙門刺。」知己，便當共擯棄之。所以者何？莫令汙染諸梵行者。

大目犍連！猶如居士為過泉水故，作通水槽，持斧入林，扣打諸樹，若堅實者，其聲便小，若空中者，其聲便大，居士知己，便斫治節，擬作通水槽。如是，大目犍連！或有癡人正知出入，善觀分別，屈伸低仰，儀容庠序，善著僧伽梨及諸衣鉢，行住坐臥、眠寤語默，皆正知之，似如真梵行，至諸真梵行所，彼或不知。大目犍連！若諸梵行知者，便作是念：「是沙門汙，是沙門辱，是沙門憎，是



佛光山短期出家修道會戒子排班莊嚴的隊伍。（知泉法師 / 攝）

沙門刺。」知己，便當共擯棄之。所以者何？莫令汙染諸梵行者。

從這一段開始，《大品瞻波經》的內容與《佛說恒水經》和《瞻波經》完全不一樣不能看作是同本異譯了。這一段講的是要有正知正見，講戒要從僧人的儀表和衣鉢開始，從僧人行住坐臥日常行為的真梵行開始，在真梵行的寺院裡，必須維護佛門權威，好比良田裡長出雜草，影響了稻麥成長，就要拔掉雜草，不讓它們汙染稻麥；又如秋天收割稻穀，順風揚穀，實心的穀子會落下，乾癟的秕糠就會隨風而去，把秕糠掃除了，才不會汙染飽滿的稻穀；又如居士修水槽，持斧進入樹林，根據聲音來選擇樹木，堅實的樹木扣上去聲音小，而空心的樹木聲音大。擇取這些例子，就是要說明擇優去劣，「莫令汙染諸梵行者」，不要侮辱沙門的稱號。

四、《恒水經》、《瞻波經》與《八法中遮法第六》論「海」

佛教與海的關係非常密切，據學者研究，世界上的重要城市都在直線距離大海 300 公里之內，人類始終生活在受大海影響的廣大地區。釋迦牟尼佛雖然是在高山地區創立佛教，但是他創教後弘法在恆河平原地區，並把佛教傳到了南印度的印度洋地區，再傳到斯里蘭卡等海洋邊上的島國。《恒水經》、《瞻波經》和《八法中遮法第六》裡都有不少論及「海」的地方。

佛說海有二種：「一者、水海，二、生死海。由三種相，當知水海與生死海而不同分。何等為三？一者、自性不同分故；二者、淪沒不同分故；三者、超渡不同分故。此中自性不同分者，謂水大海，用色一分為自性故，有邊有量；生死大海，用一切行為自性故，無邊無量。此中淪沒不同分者，謂若所有淪沒、若由此淪沒、若如是淪沒，皆不同分。謂水大海，或傍生趣、或有人趣於中淪沒，生死大海，諸天世間亦常淪沒。又水大海，唯由身故，於中淪沒；不由語故、不由意故、不由貪故、不由瞋故、不由癡故、不由生等眾苦法故，於中淪沒。此中宣說諸業、煩惱、彼果三分，如其次第，應知彼相。生死大海，亦由身故，乃至亦由生等苦故，於中淪沒。諸出家者，由妄尋思，由妄觀察，由自所起諸邪分別，發起種種不正尋思，令心擾亂，於生死海恒常淪沒。」¹²

佛教對大海的認識與總結，是因大海而生起對人生無常與煩惱的解脫。「水海」是人類面對的大海，這是有邊際的地方，顯示同一鹹性。經文曰：「諸煩惱繫所纏繫故，於生死海恒常淪沒。諸在家者，恒常無間眾苦逼切，煩惱燒然，而不能厭，故名淪沒。其餘

12. 《瑜伽師地論》卷 90〈5 攝事分·1 契經事〉，CBETA 2024.R3, T30, no.1579, p.811a13-b26。

依止諸業、煩惱，於諸生處往還無絕，故名淪沒。」¹³「淪沒」可以通過自我控制而暫時脫離水海，但是生死海是每個人要面對的生死海洋，不管怎樣去操作，調解自我行為，但最終都會歸入到生死大海，成為「淪沒不同分者」，所以，從佛教的認識論來看，「水海」只是世界的地域之一，「生死海」才是人生的最終歸宿，重要的是人們要去認識「生死海」的作用。海水是魔阿修羅喜歡的地方，因為海水有「八奇特法」，經云：

諸一切眾流皆往投之，是謂一奇特，……海水常住不失潮法，是謂目連海水二奇特，……今五大河：恆河、閻摩那、薩羅、阿夷羅、婆提摩河，皆投於海而失本名，名之為海，是謂目連海水三奇特，……此五大河及天雨盡歸於海，而海水無有增減，是謂目連海水四奇特，……海水盡鹹同為一味，是謂目連海水五奇特，……海水不受死屍，設有死屍，風飄出置岸上，是謂目連海水六奇特，……海水多出珍奇異寶，陸地所無有盡出於海。所謂寶者，金銀、真珠、琉璃、珊瑚、車渠、馬瑙，是謂目連海水七奇特，……大海水大形者所居處，所謂大形者，身有長百由旬、二百由旬、三百由旬乃至七百由旬，是謂目連海水八奇特……¹⁴

相對於「八奇特法」的破壞力，佛教認為也有「八奇特」的針對之法，而這個「八奇特」是「使諸弟子見已於中而自娛樂」。¹⁵「八奇特」是：

13. 同註 12。

14. 《四分律》卷 36〈第二分·6 說戒捷度〉，CBETA 2024.R3, T22, no.1428, pp.824b7-825a11。

15. 同註 14。

如彼大海水一切眾流皆往投之；……我諸弟子漸次學戒，皆歸我法，於中學諸善法，……我法中一奇特……猶如大海常住不失潮法；我諸弟子住於戒中，乃至於死終不犯戒，是謂於我法中二奇特，……猶如五大河盡歸於海，失於本名名之為海；……於我法中，四種姓：剎利、婆羅門、毘舍、首陀，以信堅固從家捨家學道，滅本名皆稱為沙門釋子！……於我法中三奇特，……猶如五大河及天雨皆歸於海，而海水無有增減；……！於我法中諸族姓子，以信堅固從家捨家學道，入無餘涅槃界，而無餘涅槃界無增無減，……於我法中四奇特，……大海水鹹同一味；於我法中同一解脫味，……於我法中五奇特，……猶如大海不受死屍，設有死屍大風飄置岸上；於我法中亦復如是，不受死屍。所謂死屍者，非沙門自稱為沙門、非梵行自稱為梵行、犯戒惡法不淨汙穢邪見覆障善業，內懷腐爛如空中樹，雖在眾中坐，常離眾僧遠、眾僧亦離彼遠，……於我法中六奇特，……大海水……中多出珍奇異寶陸地所無有，所謂珍寶者，金銀、真珠、琉璃、珊瑚、車渠、馬瑙；於我法中亦多出珍寶，所謂珍寶者，四念處、四正勤、四如意足、四禪、五根、五力、七覺意、賢聖八正道，……於我法中七奇特，……大海水大形所居處，所謂大形者，百由旬乃至七百由旬；……於我法中亦受大形，所謂大形者，眾僧中向須陀洹、得須陀洹果，乃至向阿羅漢、得阿羅漢果，……於我法中八奇特，令諸弟子見已而自娛樂。¹⁶

16. 《四分律》卷36〈第二分·6說戒捷度〉，CBETA 2024.R3, T22, no.1428, pp.824b7-825a11。



佛經說大海有「八奇特法」，污穢不潔都會被風吹上岸。

《恒水經》與《瞻波經》和《八法中遮法第六》是從「生死海」中來看人生，試圖說明「佛經如江海，一切世間經書皆因佛經而出，經難得再見聞，當取諷誦讀，卻後數千萬億歲，乃復有佛經戒耳」。其所論到的「海水不受惡露，若有死人、污穢臭處、不清潔者，疾風吹著岸上」、「天下有五江，……轉流入海皆棄本名字，當為海水」、「海水不增不減」、「海中有大魚」等幾個特點，都是「八奇特法」裡面的內容，而其對治的辦法，也都沒有脫離這個「八奇特」的內容，「水海」的存在，證明了「生死海」的重要，因為有了各種「奇特法」，才有了各種解脫之道，匯為一流的不增不減的認識，以及海水大魚的看法。

然而，《恒水經》與《瞻波經》雖然論及了「八奇特法」，但是不成系統，敘述也不完全，可知經典的編纂時間較早，缺少系統與整理的闡述。

另一方面，《恒水經》與《瞻波經》中討論了「四輩鼠」，指出「一者屋間鼠，二者家中鼠，三者野田鼠，四者清溷中鼠」之四種情況。中國文化對鼠有一種偏好，且列為生肖之首。而印度文化對鼠也非常尊敬，奉鼠為神，在寺廟的守護神中，多聞天王的手中即托著老鼠。印度有老鼠廟，信徒們堅信「人死變鼠，鼠死變人」的輪迴。《恒水經》列出「四輩鼠」，並非要說明鼠與人的關係，而是通過四種鼠輩的不同情況，聯想到人生的解脫之四種，即：「一輩人端心正意持戒不犯，欲得阿羅漢道。二輩人者持戒精進，欲得辟支佛道。三輩人持戒學問明經智慧，念度一切欲得佛道。四輩人託名為弟子，不能奉持明戒不欲學問，心意猶豫恐不得道故。是為前卻弟子，如是四輩鼠。」或是「剎利種、梵志種、居士種、工師種」之四種不同信眾的存在，以及「剃除鬚髮，著袈裟衣，至信、捨家、無家、學道，不移動心解脫，自作證成就遊」之情況。

結語

據說大地能承擔的主要有四種「重擔」，「一者大海、二者諸山、三者草木、四者眾生，是名為四」，¹⁷ 地球上海洋面積約為陸地面積的 2.4 倍，海洋面積比陸地面積多 2.1 億平方千米，約占地球表面的 60% 的面積，山脈占地球表面的 30%，陸地占 10%，所謂「三分陸地七分水」，可知僅從面積上就可以證明海洋在整個地

17. 《釋摩訶衍論》卷 4，CBETA 2024.R3, T32, no.1668, p.625a27-b4。

球文化的重要性，海與高山構成了大地的主要成分，人類和草木眾生在地上顯得微不足道，但又是地球不可或缺的元素，突顯了眾生的重要性，大海成為眾生解脫的強大背景之一，故「佛法大海中，信為能入，智慧能度」。¹⁸

《恒水經》先後有過《瞻波經》、《法海經》、《海八德經》等幾種基本經名，又延伸出《瞻婆比丘經》、《佛說恒水經》、《恒河（水）喻經》、《恒水戒經》四種，以及新發現的《八法中遮法第六》小經，這些經典都現存在大藏經中，很容易搜索到。

《恒水經》是中國佛教界比較早譯出的經典，約在西晉時期就被譯出，在北齊的《法上錄》（又作《齊世眾經目錄》）已經入了經錄。而在藏經裡保存各種不同譯本，並為歷代現存經錄所記載。該經的譯本也列出了不同的名字，有漢代安世高、三國吳支謙和西晉法炬，以及北朝姚秦鳩摩羅什等不同名字，說明這部經典曾經有過一定的影響。但是有的雖有人名卻無譯本，有的人受到懷疑或被作誤判。從現在保存的經文來看，譯者法炬法師和鳩摩羅什法師作了翻譯的說法是比較可信的，因為他們都是著名的譯經家，經錄中也記載了他們的譯經目錄，現存又有所譯的經本，這些基本材料還是可信的。

現有的所有譯本，主要內容基本一致，只有《瞻婆比丘經》和《八法中遮法第六》譯本中的一部分內容與其他的譯本翻譯不同。在眾多《恒水經》系列譯本的內容中，《佛說恒水經》應是較早出現的版本，現存藏經中署名為「西晉三藏法師法炬譯」，但是僧傳中法炬的生平無載，其譯文比較混亂，邏輯也不太順暢，《歷代三寶紀》認為法炬的譯本「庶知有據，以考正偽焉」。

18. 《仁王經疏》卷1〈1序品〉(CBETA 2024.R3, T33, no.1708, p.362c9-12.)

《中阿含》由僧伽提婆與僧伽羅叉於東晉隆安元年（397）共譯，其間「罽賓沙門僧伽羅叉執胡本，提婆翻為晉言」。¹⁹佛書記載「罽賓沙門僧伽提和，招集門徒，俱遊洛邑，四、五年中研講遂精，其人漸曉漢語，然後乃知先之失也」，²⁰可見提婆的漢語是在到了漢地之後而學習的，中國僧人評價他的譯經水準是：「提婆於是自執胡經，轉為晉言。雖音不曲盡而文不害意，依實去華務存其本。自昔漢興逮及有晉，道俗名賢並參懷聖典，其中弘通佛教者，傳譯甚眾，或文過其意，或理勝其辭，以此考彼殆兼先典，後來賢哲若能參通晉胡，善譯方言，幸復詳其大歸，以裁厥中焉。」²¹雖然提婆譯經「臨文誠懼，一章三復」²²，譯文受到了廬山慧遠的尊重，敬慎無違，但是他的譯文仍然還有不足之處，「然方言殊韻難以曲盡，儻或失當俟之來賢」。²³

《中阿含》先後經過 16 年，其間「幸諸明哲正其大謬」，²⁴於東晉太元十六年最終完工。《瞻波經》和《瞻婆比丘經》同在一部《中阿含》中，兩經除了最前面的第一大段介紹佛陀講戒的因緣內容與字數完全相同外，之後其他部分內容就完全不同了，而《瞻波經》論述佛教與海的關係，講到了「七寶」、「大海清淨」、「大魚」、「五大河」等海中元素，與《恒水經》內容相符。《瞻婆比

19. 《出三藏記集》卷 13〈述列傳〉，CBETA 2024.R3, T55, no.2145, pp.99b28-100a7。

20. 《中阿含經》卷 60〈4 例品·222 例經〉，CBETA 2024.R3, T01, no.26, p.809b11-1。

21. 《出三藏記集》卷 10〈總經序〉，CBETA 2024.R3, T55, no.2145, p.73a18-29。

22. 同註 21，pp.72c23-73a1。

23. 《出三藏記集》卷 10〈總經序〉，CBETA 2024.R3, T55, no.2145, pp.72c23-73a1。

24. 同註 23。

丘經》講戒，要人「莫令汙染諸梵行者」，不要侮辱沙門的稱號，與海一點不涉及，應該可以被看作是另一部經，只是最前面的開頭語，借用了《瞻波經》的話而已，之所以這樣做，是因為該經的經名有「瞻婆」二字，譯經者為了省事，於是將前面《瞻波經》的前語不做修改，直接引入，給人造成了這二部經是同本異譯的經典。

《十誦律》是姚秦弘始六年（404）開始翻譯的，比《中阿含》晚了17年。但是《十誦律》的翻譯有鳩摩羅什的參與，其譯經品質明顯比其他幾個譯本高，但羅什沒有譯完就辭世，最後是由卑摩羅叉完成的。羅什參與《十誦律》的翻譯，致力於提高經文的品質，因為他是姚秦的國師，地位很高，僧傳載羅什「既率多諳誦，無不究盡，轉能漢言，音譯流便。既覽舊經，義多紕僻，皆由先度失旨，不與梵本相應。於是興使沙門僧碧、僧遷、法欽、道流、道恒、道標、僧叡、僧肇等八百餘人，諮受什旨，更令出《小品》。什持梵本，興執舊經，以相讎校，其新文異舊者，義皆圓通，眾心挾伏，莫不欣讚」，²⁵因之他譯的「八法中遮法第六」一經品質較高，言語通順，前後通暢，超過了前面幾個譯本。

以上，筆者對《恒水經》的一些問題做了探索，但是仍然還有一些問題沒有得到徹底解決，限於篇幅，待日後再進行研究，此處不再涉及。



25. 《高僧傳》卷2〈1 譯經·中·1 鳩摩羅什〉，CBETA 2024.R3, T50, no. 2059, pp. 330a11-333a12。